

我市新增67辆纯电动公交车 预计“十一”前上路

□记者 陈颖丹 通讯员 徐晓霞

本报讯 9月7日上午，舟山公交公司甬东停车场，一辆辆崭新的纯电动公交车一字排开，在阳光下熠熠生辉。工作人员在车厢里忙着安装、调试摄像头、报站器、倒车影像、电子后视镜等车载设备。

今年，舟山公交公司斥资8600余万元，采购了一批纯电动公交车，目前已有67辆先行运抵舟山，预计“十一”前正式投入运营，深入实施“公交优先”，落实城市交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同时满足市民游客高质量出行需求。

据该公司设备技术部副部长陈立平介绍，此次共采购了85辆纯电动车，目前正有条不紊地对已运抵的67辆车进行安装、调试设备，9月底将投入到BRT、568路、561路等多条城乡公交线路运营中。

“这批纯电动新公交投运后，我市纯电动公交车总量将达到480辆。”陈立平说，相比天然气公交车，纯电动公交车的运行成本更低，“同样开1000公里，一辆纯电动公交车相较天然气车节省800元左右的运营费用。”

据了解，这批新公交车均选

用低入口一级踏步结构，另外增加了轮椅导乘翻板和轮椅固定区，方便老年人及婴儿车出行，且所有车辆都采用空气悬架，有效减少运营途中因道路不平造成的颠簸，提升乘坐舒适感。其中，26辆BRT车辆还采用了地铁式塞拉门、内嵌式投币机，进一步提升上下客便利性和安全性。

“预计到今年底，我市包括纯电动、油电混合、气电混合在内的新能源公交车可达到684辆，约占市本级公交车辆总数的94%，分布在城乡各条公交运营线路上。”陈立平说。

记者从舟山公交公司了解到，今年我市已新增及优化普通公交线路20条，开通特色公交服务线路2条，开通特色线路2条（儿童友好专线、青春专线），并增加了4条适老化线路，同时全力保障公交路权优先，城市高峰时段公交平均时速达22.98公里；积极推进“守时公交”建设，提升公交治堵成效，在原有16条“守时公交”的基础上，推广应用32路、21路、303路、81路等4条公交线路“首末班发车准点”和“平峰期到站准点”服务举措，确保城乡市民“坐”享公交一体化红利。

现实版《孤注一掷》差点上演 一男子“高薪工作” 被民警“搅黄”

□记者 王倩倩 通讯员 陈洁

本报讯 市民万先生找到了一份境外“高薪工作”，却被民警“搅黄”了……最近，反诈题材电影《孤注一掷》现实版差点在我市上演。

近日，万先生行色匆匆地来到定海区公安分局出入境窗口，自称公司派他出国工作，要加急办理护照。民警施菁询问具体细节时，他支支吾吾，不但说不清务工事项，还改口称只是去旅游。

这一反常举动引起了施菁的高度警觉，她一边劝说万先生，一边将情况通报给属地高新派出所。得知民警要作进一步审查才能受理，万先生气冲冲地离开了。

高新派出所民警得知情况后，立即走访了万先生所在工地，发现该工地已于7月底完工，公司也没有派遣员工出国工作。

经过民警反复询问，万先生终于承认，是老乡介绍他出国高薪务工。“就是熟人把熟人骗过去，去了就回不来了！”民警通过真实的诈骗案例向万先生讲解各种诈骗手段。在民警苦口婆心的劝说下，万先生终于幡然醒悟，称放弃“一夜暴富”的幻想，并连声道谢。

警方提醒：所谓的“月入过万”“免费旅游”很可能就是“一去不回”，请时刻警惕！面对涉及出境的务工招聘、旅游邀约等一定要多方核实，谨防落入骗子的陷阱。

定海区慈善活动月启动

□记者 陈妤 通讯员 江园园

本报讯 善心齐聚，吹响爱心“集结号”。前天，定海区“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暨“携手慈善·有你定好”慈善活动月启动。

爱心义卖、小家电维修、理发服务、义诊、眼科检查、慈善公益和权益保障宣传等摊位前人头攒动，热心市民纷纷参与慈善，共享美好生活。

小家电维修摊位，两位志愿者正忙着维修电扇、电饭煲、收音机等小家电。“一会儿就修好了，师傅水平真高。”70多岁的刘阿婆看着维修后又能转动的电风扇，竖起大拇指称赞道。腹泻药、防暑药、止咳糖浆……百姓

医药志愿者向市民免费分发常用药，受到老年群体追捧。

千大妈现场捐出30元，义买了两件外套，“挺好的，给家人穿。”

慈善月活动将持续一个月。定海各地将组织开展各类慈善活动，普及慈善文化理念，积极推进慈善扶助工作。

“众人拾柴火焰高，滴水汇聚成江河”。启动仪式现场，还宣读了倡议书，倡议市民朋友携手，用发自内心的关爱和善举，关心和支持慈善事业，共同见证慈善力量汇聚的大爱时刻。

本次活动由定海区民政局、定海区总工会、定海团区委、定海区妇联和定海区慈善总会主办。

超市里买到过期食品 消费者投诉得以退一赔五

□记 者 李巧凤
通讯员 毛瑛瑛

本报讯 超市里商品繁多，如不经常自查，积压未售出的食品类商品，可能一不小心就过期了。近日，普陀东港一家超市因出售过期食品遭消费者投诉，经调解，最后达成退一赔五的协议。

消费者汪先生向普陀区消保委投诉，称在东港某超市购买了7盒标价为69.9元/盒的麻辣十三香小龙虾香肠，共计付款489.3元。汪先生回家后，发现这款香肠生产日期为2022年7月21日，保质期12个月，显然已过期。

按照《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

1000元的，为1000元。”就此，汪先生提出了退一赔十的要求。

消保工作人员介入调查，该超市解释称，因这款香肠平时存放在冷冻柜内，管理疏漏，并非故意出售过期食品。消保工作人员认为，消费者要求赔偿的诉求具有合法性，不过鉴于超市方并非故意出售过期食品，不能单纯定义为主观刻意性，按照《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十倍赔偿是在商家“经营明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的情况下，因此消费者十倍赔偿的要求有待斟酌。

最后经过调解，双方各退一步：超市方退款489.3元，并赔偿所购商品的五倍金额2446.5元，合计2935.8元。为避免款项支付风险，普陀法院以民事裁定书的形式对这一调解结果予以司法确认，汪先生表示满意。

普陀区消保委提醒消费者，在购买预包装食品时，要注意查看保质期，避免买到过期食品。

感恩
教师节

9月10日

凭教师证可享：舟山日报420元/年
舟山晚报238元/年

(舟山日报原订价460元/年，舟山晚报原订价288元/年)

发行热线:2828297 定海发行站:2828253 东港发行站:3820593
新城发行站:8833001 岱山发行站:4064250 嵊泗发行站:5087975